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Flavors and Fragrances Company Limited

中國香精香料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18)

**有關截至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六年及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佈及報告之公佈**

董事會謹此解釋，截至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所述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計算方法。

中國香精香料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解釋，截至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中期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所述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統稱「每股盈利」)乃根據年度基準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有關財政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中期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中所述之每股盈利數字如下，並且列示中期內之每股盈利數字倘不按年度基準計算時之該等數字：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如中期業績公佈及報告 所述(按年度基準計算)	不按年度 基準計算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股份以人民幣列示)	0.18	0.09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股份以人民幣列示)	0.18	0.09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如中期業績公佈及報告 所述(按年度基準計算)	不按年度 基準計算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股份以人民幣列示)	0.19	0.095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股份以人民幣列示)	0.19	0.095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如中期業績公佈及報告 所述(按年度基準計算)	不按年度 基準計算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股份以人民幣列示)	0.22	0.11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股份以人民幣列示)	0.22	0.11

董事會已釐定，日後中期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所述之每股盈利將不予年度化計算。

承董事會命
中國香精香料有限公司
主席
王明均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包括王明均先生、王明凡先生、李慶龍先生、王明優先生及錢武先生，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葛根祥先生、梁偉民先生及周小雄先生。